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F SECURITIES CO., LTD.

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有關法例規定，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zse.cn>)刊發的《國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臨時受託管理事務報告》。茲載列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孫樹明
董事長

中國，廣州
2020年11月10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孫樹明先生、秦力先生及孫曉燕女士；非執行董事李秀林先生、尚書志先生及郭敬誼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范立夫先生、胡濱先生、梁碩玲女士及黎文靖先生。

股票代码：000776

股票简称：广发证券

债券代码：112690

债券简称：18 广发 01

债券代码：112751

债券简称：18 广发 02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作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8 广发 01”）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18 广发 02”）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公司债券日常监管问答（五）》及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现就发行人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累计新增借款超过 2019 年末净资产 40%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发行人合并口径累计新增借款超过 2019 年末净资产的 40%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941.37 亿元，借款余额为 2,005.12 亿元。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发行人借款余额为 2,390.61 亿元，累计新增借款金额 385.49 亿元，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40.95%，超过 40%。

二、发行人合并口径新增借款的分类情况

（一）银行贷款

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发行人银行贷款余额较 2019 年末增加 168.43 亿元，增加额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17.89%，主要系增加短期借款。

（二）企业债券、公司债券、金融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发行人债券余额较 2019 年末增加 158.02 亿元，增加额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16.79%，主要系增发公司债券和收益凭证。

（三）委托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小额贷款
不适用。

（四）其他借款
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发行人其他借款余额较 2019 年末增加 59.04 亿元，增加额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6.27%，主要系新增拆入资金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三、发行人本年度新增借款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国信证券作为“18 广发 01”和“18 广发 02”的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就上述新增借款情况进行了沟通，发行人表示上述新增借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属于发行人正常经营活动范围，发行人财务状况稳健，目前所有债务均按时还本付息，上述新增借款事项不会对发行人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上述财务数据除 2019 年末相关数据外均未经审计，敬请投资者注意。

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发行人 2020 年新增借款超过 2019 年末净资产的 40%，国信证券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国信证券将持续密切关注对“18 广发 01”和“18 广发 02”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及时向上述债券持有人发布后续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10日

